

高等院校规划教材



# 大学生军事理论教程

主编 周立新

副主编 周广伟 巫新建



煤炭工业出版社

高等院 校 规 划 教 材

# 大学生军事理论教程

主 编 周立新

副主编 周广伟 巫新建

煤 炭 工 业 出 版 社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大学生军事理论教程/周立新主编. —北京: 煤炭工业出版社, 2006**

**高等院校规划教材**

**ISBN 7-5020-2941-9**

**I . 大… II . 周… III . 军事理论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 E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89860 号**

**煤炭工业出版社 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芍药居 35 号 100029)**

**网址: www.cciph.com.cn**

**北京房山宏伟印刷厂 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发行**

**\*  
开本 787mm×1092mm<sup>1</sup>/<sub>16</sub> 印张 10<sup>1</sup>/<sub>4</sub>  
字数 239 千字 印数 1—3,700  
2006 年 8 月第 1 版 200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社内编号 5740 定价 18.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为依据，围绕我国人才培养目标和加强国防后备力量建设的要求，结合近些年来大学生基本军事理论教学与军事技能训练实际情况而编写的，全书分国家与国防、现代国防、军事思想、我国的武装力量、世界军事、军事高技术、高技术战争、共同条令、轻武器射击、战术、军事地形、综合技能训练等十二章。适合作为大学生军事理论的教材和广大社会读者阅读。

## 前　　言

本书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为依据，围绕我国人才培养目标和加强国防后备力量建设的要求，结合近些年来大学生基本军事理论教学与军事技能训练实际情况而编写的，全书分国家与国防、现代国防、军事思想、我国的武装力量、世界军事、军事高技术、高技术战争、共同条令、轻武器射击、战术、军事地形、综合技能训练共12章。全书体系明确，内容丰富，融理论性、实践性、知识性为一体，50多幅照片和插图更增加了本书的可读性、形象性。

本教材第一、二、三、四、八章由周立新编写；第五章由周广伟编写；第六、七章由于乃昌编写；第九、十章由巫新建编写；第十一章由黎霞编写；第十二章由吴春磊编写。全教材由周立新主编，由中国人民解放军66166部队于乃昌上校主审。

本书编写过程中得到了有关教育主管部门、军事专家、教育工作者的大力支持。值此出版之际，谨向所有支持本教材出版的领导和老师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加之首次编写军事科学方面的教材，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恳请批评指正。

编　　者

2006年8月

# 目 录

<b>第一章 国家与国防 .....</b>	<b>1</b>
第一节 国防是国家利益的保障 .....	1
第二节 国防历史 .....	4
第三节 新中国国防建设 .....	7
第四节 公民的国防义务 .....	12
<b>第二章 现代国防 .....</b>	<b>16</b>
第一节 国防体制 .....	16
第二节 国防建设 .....	17
第三节 国防法规 .....	19
<b>第三章 军事思想 .....</b>	<b>25</b>
第一节 军事思想概述 .....	25
第二节 中国古代、近代军事思想 .....	25
第三节 毛泽东军事思想 .....	31
第四节 邓小平新时期军事建设思想 .....	33
第五节 江泽民国防军队建设思想 .....	35
<b>第四章 我国的武装力量 .....</b>	<b>39</b>
第一节 陆军 .....	39
第二节 海军 .....	44
第三节 空军 .....	47
第四节 第二炮兵 .....	49
第五节 预备役部队 .....	49
第六节 武装警察部队 .....	50
第七节 民兵 .....	52
<b>第五章 世界军事 .....</b>	<b>54</b>
第一节 战略环境概述 .....	54
第二节 我国周边安全环境 .....	57
<b>第六章 军事高技术 .....</b>	<b>60</b>
第一节 军事高技术概述 .....	60

第二节 高技术在军事上的应用 .....	63
<b>第七章 高技术战争 .....</b>	<b>93</b>
第一节 高技术战争概述 .....	93
第二节 高技术战争的基本特点 .....	97
第三节 高技术战争对国防建设的要求.....	100
第四节 高技术战争的典型战例.....	105
<b>第八章 共同条令.....</b>	<b>107</b>
第一节 内务、纪律条令.....	107
第二节 队列条令.....	111
<b>第九章 轻武器射击.....</b>	<b>120</b>
第一节 轻武器常识.....	120
第二节 简易射击原理.....	124
第三节 射击动作和方法.....	129
<b>第十章 战术.....</b>	<b>131</b>
第一节 战斗类型和战斗样式.....	131
第二节 战斗基本原则.....	135
<b>第十一章 军事地形.....</b>	<b>138</b>
第一节 地形图基本知识.....	138
第二节 现地使用地图.....	144
第三节 地形对作战行动的影响.....	147
<b>第十二章 综合技能训练.....</b>	<b>150</b>
第一节 野营拉练.....	150
第二节 野外露营.....	152
第三节 野外生存.....	154
<b>参考文献.....</b>	<b>157</b>

# 第一章 国家与国防

## 第一节 国防是国家利益的保障

国家与国防都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人类社会产生了国家之后，为了维护本阶级、本民族、本地区的安全和发展，必然会产生自己的国防，有了国防才能保卫国家的安全。因此，国家与国防的关系是相辅相成、相互依赖、密不可分的，这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 一、有国家必然有国防

国家不是从来就有的。人类社会出现以后，原始人类出于自身生存与发展的需要，本能地产生了防卫意识。个体家庭冲破了氏族制度的羁绊，成为社会的基本经济单位之后，对内和对外都不得不更紧密地团结起来。因此，各个亲属部落联盟及其领土融合为一个民族的共同领土，便成为生存与生活的必要条件。为了维护这些民族的生存和领土完整，民族的军事酋长成了不可缺少的常设公职人员。随着阶级的出现和国家的形成，客观上便出现了两个或两个以上阶级利益相互冲突的集团。当他们之间的利益冲突达到激化而不可调和、只能依靠战争来解决利益分配时，就出现了军队，产生了国防。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中精辟地指出，国家的产生是同暴力、军队同时发生的。随着人类社会的不断发展，国家制度日趋完善，国防在国家之中的地位和作用也显得越来越重要。任何一个国家都需要建立巩固的国防。无国防就不能立国，国防薄弱就无力抵御外来侵略。

### 二、国家的性质决定着国防建设类型

任何一个国家国防战略的制定、国防建设的发展和军事力量的部署，都是以其国家利益为出发点，以本国实力为基础的。有什么样的国家就有什么样的国防，有什么样的国家政策就有什么样的国防政策。国家的社会制度和国家的政策决定着国防的性质。国家的社会制度不同，制定的国防政策和追求的国防目标也不相同。目前，世界上的国防类型主要有：

(1) 联盟型。联盟型的国家为弥补自身国防力量的不足，以结盟的形式联合相关国家进行防卫。联盟型国防又分为两种：①一元体系联盟，即某一大国为联盟的盟主，其余国家处于从属地位；②多元体系联盟，即联盟诸国基本处于伙伴关系，共同协商防卫大计。

(2) 扩张型。扩张型的国家奉行霸权主义政策。他们以国家安全和防备需要为幌子，将其疆域以外的国家和地区也纳入本国的势力范围，对别国进行侵略、颠覆和渗透。特别是个别经济发达的大国，为了维护自己在世界许多地方的经济、政治利益，实行霸权主义，制定全球战略，建立了与之相适应的国防系统。

(3) 中立型。中立型的国防是指一些奉行和平中立政策的中小发达国家，为保障本国

的繁荣、发展和安全，实行和平中立的国防政策。其中一些国家采取完全不设防的方式，有的则采取全民防卫式武装中立，瑞典和瑞士是典型的中立国。

(4) 自卫型。自卫型国家的国防以防止外敌侵略为目的。在国防建设上，他们主要依靠本国的力量，广泛争取国际上的同情与支持，维护本国安全，维护周边地区和世界的和平与稳定。

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在对外关系方面一贯奉行“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公开向世界承诺：永远不称霸，不做超级大国，不首先使用核武器或以核武器相威胁，不对无核国家和地区使用核武器，不侵略别国。在战略上，我国采取防御态势。我国国防建设的宗旨是反对侵略战争，维护世界和平，保卫国家的安全与发展。在国防力量的运用上，我国坚持自卫立场，实行积极防御的战略方针。因此，我国属自卫型国防。

### 三、国家的最高利益是主权、领土完整和安全

国防自产生之日起，即被赋予了维护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安全的基本职能。我国有句古语，叫做“无兵不安，无防不立”。一个国家如果没有可靠的国防，国家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就没有保障，人民的安居乐业就没有依托，国家就难以实现独立自主。

国家主权指一个国家处理其国内事务和国际事务时，不受他国干预或限制的最高权力。按照国际法的表述，主权是一国不受外来控制的自由，它是完整无缺、不可分割而独立行使的，是最高的权力和尊严。建立国防的目的，首先在于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的完整。国家领土是指隶属于国家主权之下的地球表面的特定部分。国家领土由领陆、领水、领陆和领水的底土，以及领陆和领水以上的空气空间等四个部分组成。领土是国家的物质基础，是国家主权的有机组成部分，是国家行使其最高权力的空间。国家对它享有完全的支配权和管辖权，任何国家不得破坏别国的领土完整。国防也正是在为保卫本国领土完整目标基础上建立和发展起来的。

国家安全指国家和平安定的状态。国防的目的就在于维护国家的和平安定状态，以利于国家的建设和发展。一旦国家遭到外来的武装侵略和颠覆，其安全受到威胁时，国家就需要运用自己的国防力量，抵御和挫败外来的侵略和颠覆，恢复国家的和平安定状态。同样，当国内的敌对分子勾结外国势力进行武装暴乱、危及国家安全时，国防武装力量也需要采取措施防止和平息暴乱，保卫国家安全。

### 四、强大的国防是国家生存与发展的保障

国家的生存与发展，历来与国防息息相关。生存与发展构成国家的两大基本利益，二者互为条件，互相依存。生存是人类繁衍的第一需要，是发展的前提；发展是国家繁荣富强的根本途径，是生存的条件。中外历史反复证明，国家的生存与发展，离不开国家的主权独立、领土完整、统一和稳定。无论是确保国家的内政不被干涉、主权不被侵犯、领土不被分裂和占领，还是实现祖国统一，促进国家的长治久安和人民的安居乐业，都不能没有强大的国防。我国近代，由于清朝政府的腐败无能，国力日衰，铸成了近代百年“有国无防”的屈辱历史，使得炎黄子孙无不因此而感到切肤之痛。从1840年鸦片战争到1945年抗日战争结束，世界上大大小小的帝国主义国家几乎都侵略过中国，迫使中国先后签订了1000多个不平等条约或协定，致使中华民族国土沦丧、任人宰割，人民惨遭蹂躏、备

受欺侮。国家不可一日无防，国防不可不强，这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规律。当代各国综合国力的竞争，同样包括国防力量的竞争。正在世界范围兴起的综合国力竞争，集中体现着当代国家生存与发展的根本利益。国强要以国富作基础，但国富并不等于国强。一个国家虽有雄厚的经济实力而无强大的国防力量，就不可能取得应有的国际地位，也难以巩固已有的经济建设成果，甚至在政治、经济、外交等方面受制于人。当今世界，尽管各国的社会性质，在国际战略格局中所处地位及国家利益目标不尽相同，但都在致力于增强包括国防力量在内的综合国力，以谋求 21 世纪的战略主动。我国是一个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发展中国家，解决中国现阶段包括国防现代化在内的所有问题，关键是要把经济发展起来。经济建设及其发展状况，是决定当代中国命运的一个大局问题。离开这个大局，社会主义就有丧失物质基础的危险，中华民族就有被开除“球籍”的危险，国防建设的根基就有崩溃的危险。因此，国防现代化建设必须在这个大局下行动，服从和服务于这个大局。同时，国防现代化建设是国家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没有国防现代化，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就是不完整的。国防现代化建设是保证国家安全的伟大事业。中国作为当今世界社会主义国家，离开了国防和军队的现代化，就不足以成为对国际事务有重要影响的国家之一，就不足以显示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就不足以振奋民族自尊心、自信心，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强大的现代化国防力量，始终是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坚强后盾，是国家政权巩固、社会稳定、经济发展、人民安宁的可靠保障。

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加强国防现代化建设，已经成为适应世界军事发展趋势的迫切要求。随着科学技术特别是信息技术的迅猛发展，人类社会正在由工业社会向信息社会过渡，一场新的军事革命正在兴起。增强国防力量是一个长期积累、循序渐进的过程。无论是武器装备的改善、军事理论的创新，还是部队官兵的训练、后备力量的组织和动员等等，都不是一朝一夕所能完成的。因此，世界许多国家都在其根本利益的驱动下，充分利用相对和平时期的宝贵机遇，从国家战略全局的高度，不断加强国防建设，抢占 21 世纪的军事制高点。我国的国防建设还存在着国防现代化水平与高技术战争不相适应的突出矛盾，国家可提供的财力、物力还难以满足国防建设的客观需求。但是我们如果因此而忽视国防，必将导致国防建设停滞不前，进一步拉大同发达国家国防现代化水平的差距，而且还会丧失经济建设持续发展的基本条件。

## 五、强大的国防有利于提高国家的国际地位

一个国家要巩固自己的国际地位和提高国际威望，除了要有强大的经济实力之外，还必须具备强大的国防实力。旧中国因国贫兵弱，自己的命运掌握在帝国主义列强手中，毫无国际地位可言，不得不接受帝国主义国家的不平等条约，任人宰割。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我国的国防建设迅速发展，尤其是 20 世纪 50 年代初的朝鲜战争、60 年代初的中印边界自卫反击战、70 年代末的中越边境自卫反击战的胜利，都极大地提高了我国的国际威望，使世界最终认识到具有强大国防力量的中国是维护亚洲稳定和世界和平的一股不可轻视的力量。特别是当我国依靠自己的力量，相继拥有了原子弹、氢弹、洲际导弹、战略核潜艇等战略核威慑力量后，任何国家都再也不敢小看中国。而如今通过质量建军、科技强军，建设一支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的军队，更有助于我们立足于世界强国之林。

## 第二节 国防历史

我国的国防具有悠久的历史，早在公元前 21 世纪，我国就进入了阶级社会，先后经历了二十多个朝代的盛衰更替，它给我们留下了丰富多彩的国防遗产，积累了极其宝贵的历史经验。

### 一、古代国防

我国从最早建立的奴隶制国家起，为了巩固其统治，防止外敌侵犯，同时也为征伐别的国家，就开始建立自己的常备武装——军队，于是就产生了我国早期的国防。

#### (一) 武装力量体制

我国古代的武装力量体制，一般区分为中央军、地方军、边防军和地主私人武装四种。中央军通常由国王或皇帝直接控制，除了警卫宫廷和京师外，兼有战略预备队的性质。地方军由地方军政长官统帅，负责该地区的卫戍任务。边防军守卫边疆，一般都进行屯田。地主私人武装，一般由地主庄园的乡丁、民壮组成，主要维护当地地主的利益。

#### (二) 兵役制度

我国古代的兵役制度是随着不同历史时代的政治、经济、人口状况和军事需要而发展变化的。在奴隶社会，生产力低下，人口稀少，战争规模小，大多实行兵农合一的民军制度。到了封建社会，由于生产力的发展，战争的规模也就越来越大，统治阶级必须建立专门的常备军队。于是民军制逐渐演变为与当时历史条件相适应的征兵制、募兵制、府兵制、部族兵制以及世兵制等多种新的兵役制度，以适应国家防务的实际需要。

#### (三) 国防工程建设

在国防建设方面，历代王朝除了保持较大规模的武装力量外，还特别重视加强国防工程建设。其中最突出的是加强边、海防建设，修筑防御工程体系。著名的万里长城就是我国古代修建的巨大的国防工程，我国少数民族在东北还修筑了被称为“边堡线”的长城。我国海防从明代就开始建设，为防范倭寇的偷袭、骚扰，沿海的主要地段陆续修建了以卫城、新城为骨干，堡、寨、墩、峰、堆和障碍物相结合的工程体系。

#### (四) 军事理论研究

军事理论是国防的灵魂。我国古代很重视对军事理论的研究，并产生了许多不朽的军事名著。春秋战国时期的《孙子兵法》一书，距今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是世界各国公认的最早的军事理论著作，至今美国、日本的军界、企业界都在引用它的著名观点。比《孙子兵法》稍后一点的《孙膑兵法》，也享有盛名。宋神宗把《孙子兵法》、《吴子兵法》、《司马法》、《尉缭子》、《六韬》、《三略》、《唐太宗李卫公问对》列为《武经七书》，规定为每个武官必须学习和研究的课程。此外，我国古代还有许多其他军事理论著作，这些著作对于指导战争和加强国防，起到了重要作用。

#### (五) 军事技术发展

中国古代的军事技术很发达，走在了世界前列。有些技术对世界军事乃至经济的发展曾产生过巨大作用，影响深远。例如，早在公元 8 世纪，中国唐代就发明了火药并应用于军事，引起了军事上划时代的变化。火药于 13 世纪才传到欧洲，这是在中国发明火药

500 年之后。公元 1259 年宋代制成了发射“子窠”的“突火枪”。美国帕廷顿教授认为“突火枪”的射击原理是后世欧洲步枪发射原理的先导。南宋虞允元在采石之战中使用了“霹雳炮”，金人在战斗中使用了“震天雷”（也称“铁火炮”），是世界最早的金属炸弹。明代在野战、攻城、守城、要塞、海防、战舰上，使用了各种类型、性能的火器，在茅元仪的《武备志》中记述的火器就有 180 多种，其中有多发火箭和多级火箭。明朝就开始建立专门装备火器的部队。

此外，中国古代还强调富国强兵思想，主张把发展生产和加强国防统一起来，形成了一个比较完整的国防体系。

## 二、近代国防

从 1840 年鸦片战争开始，封建清王朝的国防受到了西方资本主义列强的严重挑战。因此，中国近代国防与中国古代国防相比，有了较大的变化。

### （一）军队建设

这个时期，清王朝军队为顺应时代的发展变化，防御西方列强的军事威胁，在军队建设方面采取了一些重大的变革措施，以求“化弱为强”。近代初期的清王朝常备军为所谓经制兵，即八旗兵和绿营兵，但是已腐败不堪，毫无战斗力。为此，曾国藩、李鸿章等人率先实施了军事变革，创建了湘军、淮军等勇营制地方武装，尔后逐步取代绿营、八旗兵为国家常备军，并创建了近代新式海军。甲午战争之后，袁世凯、张之洞等洋务派军事首领，又全面仿效西方军队组建了新式陆军。新军制的最大特点是摒弃了绿营和勇营制的世兵制、募兵制的兵役制度，实行并建立了常备军、续备军、后备军制度。

### （二）创建近代军事工业

为了国防建设的需要，洋务派兴起了名噪一时的洋务运动，大力创办军事工业。到 19 世纪 90 年代初，全国军事工厂已达 24 个。其中洋务派主要代表人物曾国藩、李鸿章、左宗棠、张之洞等人创办了一些具有重要影响的军工企业，如江南制造局、福州船政局、金陵制造局、天津机器局和湖北枪炮厂，都是当时规模较大，设备较好，产品较优的兵工厂。其产品主要有两大类，一类是造枪、炮、军火，另一类是为水师制造轮船。

### （三）海防备战措施

由于清王朝受到了西方列强来自海上的威胁，于是决心从 1875 年起每年从海关和厘金项下拨款 400 万两白银作为海防经费，并开始筹建新式海军，计划十年内创建北洋、南洋和粤洋三支水师，并很快就付诸实施。这三支水师先后装备舰船 72 艘，其中从英、美、法、德等国购进洋船 44 艘。其中影响最大的是北洋水师。北洋水师拥有巡洋舰 7 艘，炮船 6 艘，鱼雷艇 11 艘，已经是相当近代化了。岸防还加筑了炮台、添铸大炮和设置水上拦阻铁链等。关天培、林则徐先后为虎门地区设置火炮 300 余门，其中从国外购进的洋炮就有 200 多门。

### （四）对外反侵略战争

由于清王朝政治腐败，国力空虚，国防每况愈下，屡遭西方列强的侵略、欺辱，在对外反侵略战争中一次次失败，签订了一个个不平等条约，被迫割地赔款。其中较大的战争有五次：

（1）鸦片战争。1840 年英国殖民主义者以清王朝禁烟为由对中国发动了鸦片战争。

1842 年战败的清王朝被迫在英国的军舰上与之签订了我国历史上第一个不平等条约——《中英南京条约》。中国的领土主权遭到破坏，开始走向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2) 第二次鸦片战争。1856 年至 1860 年，英国不满足它已获得的利益，联合法国，分别以“亚罗号事件”和“马神甫事件”为借口，对中国发动了第二次鸦片战争。战败的清王朝被迫与英法两国签订了中英、中法《天津条约》和《北京条约》，与趁火打劫的沙俄签订了《瑷珲条约》。中国的领土主权进一步遭到破坏，半殖民地程度进一步加深。

(3) 中法战争。19 世纪 80 年代初，法国殖民主义者在完成了对越南的占领后，进而觊觎我国西南地区。1884 年至 1885 年中法开战。冯子材率领的清军在刘永福黑旗军的配合下痛击法军，取得了镇南关大捷，由此导致法国茹费里内阁的倒台。但是腐败的清政府却一味偷安，李鸿章认为法国船坚炮利，强大无敌，中国即便一时而胜，难保终久不败，不如趁胜而和。由此和法国签订了《中法新约》将广西和云南两省的部分权益出卖给了法国，使中国不败而败，法国不胜而胜。清政府的腐败无能暴露无遗。

(4) 中日甲午战争。1894 年日本以清朝出兵朝鲜为由发动了甲午战争。清朝战败，被迫与日本签订了《马关条约》，中国的领土被进一步肢解，加深了中国半殖民地化和民族危机。

(5) 八国联军侵华战争。1900 年，英、美、德、法、俄、日、意、奥八国，以保护在华侨民“利益”为借口，组成联军，发动侵华战争。战败的清政府被迫与八国签订了《辛丑条约》，这个条约从政治、经济、军事各方面都扩大和加深了帝国主义对中国的统治，并表明清政府已完全成为帝国主义统治中国的工具，中国完全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从 1840 年鸦片战争到 1911 年辛亥革命这 70 多年间，清政府与外国列强签订了 1000 多个不平等条约，割让领土近 160 万平方公里，共赔款 2700 万元，白银 7 亿多两。如把利息计算进去，达 19 亿多两白银。当时中国 1.8 万多公里的海岸线上，竟找不到一个中国自己享有主权的港口，海防几乎如同虚设。因此，可以说这一时期的中国国防史，是一部国防虚弱、落后挨打的屈辱史，同时也是一部中国人民反帝爱国的斗争史。其中以义和团反帝爱国运动最为突出。在西方列强入侵之时，中华民族危亡之际，义和团提出了“扶清灭洋”的口号，以求全民族共同抵抗侵略。八国联军入侵中国时，义和团奋起抗击，使八国联军从天津进军北京之役惨遭失败，共死伤 300 多人。此外，还有在鸦片战争中三元里人民抗击英军的壮举，甲午战争中山东及辽东半岛人民抗击日本侵略者的斗争，都给敌人以沉重打击。这些都反映了中华民族不畏强暴，抗御外侮的伟大爱国主义精神。因此，中国人民抗击侵略者的斗争也是中国近代国防的重要组成部分。

### 三、民国时期的国防

从北洋军阀篡夺辛亥革命成果直至蒋家王朝被推翻，旧中国的国防极度虚弱，既无力抵御外来入侵，又不能保卫国家主权，维护国家利益。辛亥革命后，很快又开始了北洋军阀的黑暗统治时期。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美、英、法等战胜国于 1919 年 1 月在巴黎召开“和约”，讨论战后处理问题。中国北洋政府作为战胜国之一，在国内人民的压力下，向“和会”提出了取消变中国为殖民地的《二十一条》以及希望西方列强放弃在华特权、收回日本在山东的一切权利等。这些正当要求遭到参加“和会”的西方列强拒绝。由于当时中国军阀混战，国防虚弱，北洋政府竟自甘屈辱地准备在“和约”上签字。消息传回国

内，丧权的耻辱、亡国的威胁使中国人奋起反抗，爆发了震惊中外的“五四运动”，提出了“外争国权”、“内惩国贼”的口号。北洋政府慑于人民的压力，终于没有敢在“和约”上签字。“五四运动”的胜利，说明了觉醒的中国人民已成为国防的重要力量，爱国主义形成的巨大民族凝聚力是国防实力的重要组成部分。

北伐战争之后，蒋介石“统一”了各派军阀，对外依附于西方列强，对内镇压人民革命，国防依然非常虚弱。当日本1931年发动侵华战争时，国民党政府先是采取不抵抗主义，而后迫于全国抗日救亡的形势，被迫对日作战。但是由于国民党统治集团继续反共、反人民，消极抗战，因而在抗日的正面战场上节节败退。在民族危亡的关头，中国共产党坚持紧密依靠广大人民群众，开展敌后游击战争，建立了许多抗日根据地。由红军改编的国民革命军八路军和新四军发展成抗日的中坚力量，东北抗日联军在十分困难的情况下坚持战斗，在敌占区和国民党统治区，广泛开展了各种形式的抗日斗争。经过全国人民艰苦卓绝的抗战，终于取得了我国近代历史上第一次抗击外敌侵略的完全胜利。

抗日战争胜利后，全国人民迫切需要一个和平安全的建设环境，但蒋介石背信弃义，妄图消灭中国共产党及其所领导的人民军队，经四年解放战争，中国人民终于打倒了蒋介石，建立了社会主义新中国。从此结束了一百多年来中华民族有国无防的屈辱历史，开始了中国国防建设的新篇章。

### 第三节 新中国国防建设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经过50多年的不懈努力，中国国防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今天的中国之所以能够屹立在世界东方，赢得国际社会的普遍尊重，主要是政治上独立、经济上发展、国防上不断强大的结果。

#### 一、中国国防政策

中国始终奉行积极防御的国防政策。中国制定国防政策的根本依据是中国的国家利益。中国采取一切必要手段维护国家利益，同时也尊重别国的利益，主张通过协商和平地解决国与国之间的纠纷和争端。

##### (一) 巩固国防，防备和抵抗侵略

中国的领陆、内水、领海、领空神圣不可侵犯。中国根据新形势下国家防卫的需要，坚持对国防活动的统一领导，坚持独立自主和全民自卫原则，实行积极防御的军事战略，加强武装力量建设和边防、海防、空防建设，采取有效的防卫和管理措施，保卫国家安全，维护海洋权益。一旦国家遭受侵略，中国将依照宪法和法律，坚决进行抵抗。

##### (二) 制止分裂，实现祖国完全统一

中国是全国各族人民共同缔造的统一的多民族国家。中国政府禁止对任何民族的歧视和压迫，也禁止任何破坏民族团结和制造国家分裂的行为。台湾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中国政府按照“和平统一、一国两制”的基本方针和现阶段发展两岸关系、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的八项主张，以最大的诚意、尽最大的努力争取和平统一的前景，但绝不承诺放弃使用武力。中国坚决反对任何国家向台湾出售武器或与台湾进行任何形式的军事结盟。中国武装力量坚决捍卫国家主权和统一，有决心、有能力制止任何分裂行径。

### **(三) 制止武装颠覆，维护社会稳定**

中国宪法和法律禁止任何组织或个人组织、策划、实施武装叛乱或武装暴乱，颠覆国家政权，推翻社会主义制度。中国坚决反对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分裂主义和极端主义。中国武装力量把依法维护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作为重要职责，严厉打击各种恐怖活动，打击敌对势力的渗透和破坏活动，打击危害社会稳定的各种犯罪活动，促进社会的安定团结。

### **(四) 加强国防建设，实现国防和军队现代化**

中国坚持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的方针，坚持走一条经费投入比较少而效益比较高的道路，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中国军队坚持以毛泽东军事思想、邓小平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的精兵之路，积极推进各项改革，适应世界军事变革的趋势，努力完成机械化和信息化建设的双重历史任务，实现军队现代化的跨越式发展。

### **(五) 维护世界和平，反对侵略扩张**

中国不称霸，不参加军事集团，不谋求势力范围，反对战争、侵略和扩张，反对军备竞赛。中国支持国际社会为公正合理地解决国际争端所做的努力，支持一切有利于维护全球战略平衡和稳定的活动，积极参与国际反恐怖主义合作。

### **(六) 实行积极防御，坚决捍卫国家利益**

中国实行积极防御军事战略，在战略上坚持防御、自卫和后发制人的原则。为适应世界军事领域的深刻变革和国家发展战略的要求，中国制定了新时期积极防御的军事战略方针。我国的社会主义性质、国家利益、国家发展状况和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决定了我国必须实行积极防御的国防政策。如果有谁肆意侵犯我国主权，危害我国安全，我国有权使用一切手段（包括使用武力）坚决给予回击，捍卫国家利益。

## **二、国防建设成就**

国防建设是国家为提高国防能力而进行的各方面的建设，主要包括：武装力量建设，边防、海防、空防、人防及战场建设，国防科技与国防工业建设，国防法规与动员体制建设，国防教育建设，以及与国防相关的交通运输、邮电、能源、水利、气象、航天等方面建设。

### **(一) 国防建设纳入国家总体战略**

国家在进行经济建设的同时，注意增强国防力量，使国防建设在国家财力增加的基础上不断有所发展。近些年来，国家在财政依然比较紧张的情况下，想方设法逐步加大了对国防费用的投入，虽然基数仍比较低，但增长比例却比以往有了较大的提高。2002年中央财政增加国防支出252亿元，比上年增长7.6%。这对于改善部队官兵的待遇，维修和更新现有武器装备，提高我军在现代技术特别是高技术条件下的防卫作战能力，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我军广大官兵积极参加国家和地方重点工程建设。在上海浦东开发和三峡水利枢纽，兰州、西宁、拉萨光缆通信干线建设等一大批国家重点工程建设中，我军投入了大量人力和装备，发扬优良的战斗作风，成为重要的攻坚力量。贯彻党中央关于西部大开发的战略，我军积极参加在长江、黄河上游开展的“绿化母亲河行动”、新疆沙漠防护林带和内蒙古西部防

沙治沙、陕西小流域综合治理等基础和生态环境工程等建设，并发挥了重要作用。

## （二）建立了有中国特色的武装力量领导体制

我国的武装力量领导体制是在长期的革命战争中形成和发展起来的。新中国成立后，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成为全国武装力量的最高统帅机关。1954年9月，第一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通过的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统帅全国武装力量，并决定设立国防委员会和国防部，由国家主席担任国防委员会主席；同时取消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后来中共中央政治局决定在中央政治局和书记处之下成立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领导中国人民解放军和其他武装力量，军委下设总参谋部、总政治部、总后勤部作为军委的工作机关。1982年9月，第五届全国人大第五次会议通过的宪法规定，设立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自此中共中央军委与国家中央军委是一个机构两个名称，从而形成了党和国家高度统一的武装力量体制。为加强我军武器装备建设，1998年中央军委增设了总装备部。在中央军委的领导下，还设有负责各军种组织建设、军事训练和战备作战的海军、空军、第二炮兵指挥机关。此外直接隶属中央军委的还有军事科学院和国防大学等单位，以及负责指挥驻在各大战略区范围内的陆、海、空军部队和民兵的大军区领导机关。

## （三）我军的革命化、现代化和正规化建设有了突破性的进展

新中国成立初期，我军基本上是一支以步兵为主的陆军，炮兵、装甲兵等技术兵种所占比例很小，海军、空军初具雏形。经过50多年的艰苦努力，我军实现了由单一陆军向诸军兵种合成军队的发展，不仅研制和装备了各类比较齐全的常规武器装备，而且拥有极具威慑力的原子弹、氢弹等尖端武器装备。20世纪90年代以来，为适应未来战争的发展需求，我军开始把军事斗争准备的立足点放在打赢现代技术特别是高技术条件下的局部战争上来。军队建设正在逐步实现由数量规模型向质量效能型、由人力密集型向科技密集型的“两个根本性转变”。其基本精神是依靠科技进步，加强质量建设，把人民解放军建设成为一支思想先进、数量规模适度、体制编制科学、武器装备精良、人员素质很高、指挥高效灵活、后勤保障有力、能够打赢高技术局部战争的现代化、正规化的革命军队。同时，我军正在大力实施“科技强军”的战略，以科技强军为主要杠杆推动军队的现代化、正规化建设。

## （四）形成了门类齐全、综合配套的国防科技工业体系

国防科技是衡量国家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之一，也是国防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方面。经过50多年的建设和发展，我国的国防科技工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落后到先进，建立起包括电子、船舶、兵器、航空、航天、核能等门类齐全、综合配套的科研实验生产体系，取得了一大批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科研成果，为我军现代化建设和增加我国的综合国力作出了重要贡献。

经过多年努力，我国将军事电子逐步发展成为具有相当规模、门类齐全的新兴工业部门，特别在指挥自动化、情报侦察、预警探测、电子对抗和通信等方面，为军队提供了各种新式装备和产品，增强了部队侦察、通信、指挥和作战的能力；在船舶工业方面，先后自行研制建造了常规潜艇、核动力潜艇、导弹驱逐舰、导弹护卫舰、导弹快艇等作战舰艇，以及各种辅助船舶和新型鱼雷、水雷等装备；在兵器工业方面，研制生产了一大批性能先进的坦克、装甲车辆、火炮、弹药、轻武器、军用光电器材和综合火控、指挥系统等

新型武器装备；在航空工业方面，累计生产歼击机、轰炸机、直升机、运输机、教练机等60多种型号军用飞机，基本满足了海、空军作战和飞机训练的需要；在航天科技工业方面，已经拥有地地、地空、海空和空空导弹武器系统，运载火箭、各种应用人造卫星的研制发射和实验能力在世界航天技术领域占有一席之地；在核工业方面，我国不仅可以生产制造原子弹、氢弹，还掌握了核潜艇技术，形成了核威慑力量，此外在和平利用核能方面也取得了突破性进展。

#### （五）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取得长足的发展

我国历来十分重视国防后备力量建设。1985年，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提出了“精干的常备军和强大的后备力量相结合是建设现代化国防的必由之路”的基本指导方针，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呈现出了良好的局面。

一是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实现了指导思想的战略性转变，走上了和平时期稳步发展的轨道，明确提出：民兵工作要以更好地适应新时期军事战略方针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新形势为指针。二是确立并实行了民兵与预备役相结合的制度，重点抓基干民兵队伍建设与预备役部队建设，加强训练，更新武器装备，使得后备官兵的整体素质明显提高，初步形成具有中国特色的国防后备力量体系。三是注重宏观指导，合理布局，边海防、大中城市和重点地区的民兵工作得到加强。四是民兵、预备役部队在参战支前、保卫边疆、发展生产、扶贫帮困、抢险救灾、维护社会治安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为国家的改革、发展和稳定作出了巨大贡献。五是加强了国防教育，有效地增强了全民的国防观念，普及了国防知识，推动了国防建设。中国的国防，是全民的国防。从1985年开始，我国有组织有计划地在部分高等院校和高级中学开展学生军训工作试点。2001年4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正式公布实施，使国防教育逐步走上经常化、多样化、规范化轨道。《国防教育法》公布实施后，从2001年开始，学生军训工作有计划有步骤地在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和高级中学全面铺开，每年参加军训的学生将逐步达到1000余万人。六是完善了国防动员体制，国家组建了国防动员委员会，在国务院和中央军委领导下，主管全国的国防动员工作，按照“平战结合、军民结合、寓兵于民”的方针，协调国防动员工作中经济与军事、军队与政府、人力与物力之间的关系，从而将人民武装、国民经济、人民防空、国防交通等方面的动员准备纳入国家总体发展规划和计划，通过优化动员机制提高后备力量的快速动员能力和平战转换能力，极大地增强了国防实力。

### 三、国防动员

国防动员也称战争动员，是指国家由平时状态转入战时状态，统一调动人力、物力、财力为战争服务所采取的紧急措施。国防动员通常包括武装力量动员、国民经济动员、人民防空动员、国防交通动员和政治动员等。国防动员是国防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防潜力转化为国防实力的桥梁，平时做好充分的国防动员准备，战时快速高效地实施动员，对于维护国家的统一与安全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国防法》对国防动员作了原则规定。

#### （一）国防动员的意义

##### 1. 国防动员是增强国防实力的重要措施

国防实力是指国家防御外来侵略的力量，是国家军事、政治、经济、科学技术等力量的总和。就武装力量而言，平时保持一定数量的常备军是必要的，但要保持一支满足战争